

第二轮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意见（01-05）整改措施完成情况公示表

反馈问题	拉萨市一些县区和部门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学习不够、理解不透、践行不实。
核查情况	2023-2025年，曲水县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学习共计10余次。
整改目标	各级党委、人民政府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更加自觉，对保护好青藏高原生态重要性认识更加深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更加主动。
整改措施	严格贯彻执行《拉萨市市（中）直有关部门和单位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综合采取干部监督、执纪监督、作风监督等方式，对各县（区）和各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情况全面监督。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曲水县人民政府
责任人	尼玛次仁
联系电话	6162158

<p>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p>	<p>一是压实责任,发挥导向作用。严格贯彻落实《拉萨市市(中)直有关部门和单位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明确各部门生态环保具体职责与任务。将生态环保责任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其中生态指标占比达25%,切实发挥“指挥棒”作用;同步强化监督考核,确保责任落地。二是深化学习,统一思想认识。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县委、县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定期组织开展专题学习研讨,深入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及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与实践要求,累计开展学习10余次,并多次听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展汇报。三是强化培训,推动理念普及。联合县委党校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着力创建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区前列”等主题培训3次,覆盖干部160余人次;以“格桑梅朵讲师”名义开展生态文明主题宣讲2次,运用通俗语言与多样化教学方式,向干部职工及群众解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参与人数80余人次。四是严格督责,健全长效机制。强化执纪监督,建立健全生态环保长效监督机制,通过不定期抽查、专项检查等方式,持续跟踪各单位工作推进情况,严防生态环保工作松懈、反弹。</p>
------------------	--